证券代码: 430561

证券简称: 齐普光电 主办券商: 金元证券

深圳市齐普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预计 2024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 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 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情况

(一) 预计情况

单位:元

关联交易类 别	主要交易内容	预计 2024 年发生 金额	(2023)年与关 联方实际发生金 额	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 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购买原材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5, 000, 000. 00	37, 784. 56	预计本年该交易较上年
料、燃料和				增加。
动力、接受				
劳务				
出售产品、	销售产品、设备提供	5, 000, 000. 00	240, 000. 00	预计本年该交易较上年
商品、提供	或者接受劳务委托			增加。
劳务				
委托关联方				
销售产品、				
商品				
接受关联方				
委托代为销				
售其产品、				
商品				
其他				
合计	_	10, 000, 000. 00	277, 784. 56	_

注:公司 2023 年与关联方最终实际发生额以 2023 年度的审计数据为准。

(二) 基本情况

- 1、关联方基本情况
- (1) 名称:深圳市新正易成科技有限公司

住所:深圳市宝安区石岩街道塘头社区宝石路宝石科技园 C 栋 5 层 法定代表人: 吴小刚

控股股东: 吴小刚

实际控制人: 吴小刚

注册资本: 人民币 125.18 万元

主营业务:一般经营项目是:电子产品、通讯产品、照明产品、计算机产品的技术开发及销售;国际货运代理,国内货运代理;国内贸易;货物及技术进出口。

(2) 名称: 昆明齐普光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住所:云南省昆明市滇池度假区滇池印象花园一期72幢1单元9层901室

法定代表人:张正勇

控股股东:云南召展电子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 黄丽萱

注册资本:人民币 100 万元

主营业务: 电子产品销售; 园林绿化工程施工; 机械设备租赁; 专 用设备修理; 信息系统集成服务; 智能控制系统集成; 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 技术转让、技术推广; 安全技术防范系统设计施工服务; 市政设施管理; 工程管理服务; 承接总公司工程建设业务; 物业管理; 家政服务; 会议及展览服务; 互联网安全服务。2、关联关系:

深圳市新正易成科技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 47,335.350 万股,占公司股份的81.6127%,为公司控股股东。

昆明齐普光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为本公司与云南召展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张正勇共同出资设立的参股公司。本公司占比 20%,张正勇占比 5%,云南云南召展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占比 75%系参股公司的控股股东。

二、审议情况

(一) 表决和审议情况

2024年1月30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预计2024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吴小刚回避表决,该议案尚需提交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二) 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三、 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一) 定价依据

上述关联交易基于公司正常的经营管理所需,并遵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 向关联方进行交易遵循市场价格,不会对公司独立性造成不良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和 股东利益的情形。

(二) 交易定价的公允性

公司与关联方进行的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交易价格系按照市场方式确定,定价公允合理,遵循公平、自愿的商业原则,未损害公司及其他非关联股东的利益,具有合法性、公允性。

四、交易协议的签署情况及主要内容

在 2024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范围内,由公司经营管理层根据业务开展的实际 需要,签署相关协议。

五、 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及对公司的影响

关联交易为公司日常性关联交易,对公司业务发展会起到积极作用。公司与关联方的关联交易均签署了合法有效协议及文件,相关权利义务均得到了履行,不存在现存或潜在的争议。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均出于公司自身利益考虑,且为公司经营发展所必要,不存在向关联方或其他第三方输送不当利益的情况;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 备查文件目录

《深圳市齐普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深圳市齐普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月31日